证券代码:000835 证券简称:长城动漫 公告编号:2020-025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城动漫”)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到控股股东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集团”)及一致行动人赵锐勇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公司董事会第一时间就相关事项回询长城集团和赵锐勇先生。现将本次新增轮候冻结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一)长城集团所持股份新增轮候冻结情况

长城集团所持公司60,319,660股,分别被“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轮候冻结,轮候冻结序号为“200511B000000077”,委托日期为2020年05月11日,冻结深度为冻结(原股+红股+红利),轮候期限为36个月;被“杭州市公安局上城区分局”轮候冻结,轮候冻结序号为“200116B000000234”,委托日期为2020年01月16日,冻结深度为冻结(原股+红股+红利),轮候期限为24个月;被“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轮候冻结,轮候冻结序号为“200403B000000180”,委托日期为2020年04月03日,冻结深度为冻结(原股+红股+红利),轮候期限为36个月。

(二)赵锐勇所持股份新增轮候冻结情况

赵锐勇所持公司3,300,000股,分别被“杭州市公安局上城区分局”轮候冻结,轮候冻结序号为“200116B000000238”,委托日期为2020年01月16日,冻结深度为冻结(原股+红股+红利),轮候期限为24个月;被“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轮候冻结,轮候冻结序号为“200511B000000077”,委托日期为2020年05月11日,冻结深度为冻结(原股+红股+红利),轮候期限为36个月。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质押、冻结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长城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60,319,66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8.46%。长城集团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60,319,66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100%,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8.46%。长城集团累计被冻结的股份数量为60,319,66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0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46%。

赵锐勇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为3,3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01%。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3,3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100%。累计被冻结的股份数量为3,3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10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1%。

三、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日,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公司并未收到其他方就此事项的法律文书、通知或其他信息。

2、本次控股股东长城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冻结、轮候冻结事项暂时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但若控股股东冻结股份被司法处置,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0835 证券简称:长城动漫 公告编号:2020-026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新增银行账户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银行账户冻结基本情况

公司近日获悉,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由于公司暂未收到相关法律文书,暂时无法判断冻结原因。

二、新增被冻结账户信息

1、户名: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世纪城支行
账号:7412210182300000104
截至 2020 年5月12日,账户余额:1,388.14元。

2、户名: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有限公司
开户行:滁州皖东农村商业银行
账号:20000367194266600000016
截至 2020 年5月12日,账户余额:311,947.25 元。

3、户名: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84220635800
截至 2020 年5月12日,账户余额:9,422.62 元。

4、户名: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滁州广场支行
账号:34001738608053017528
截至 2020 年5月12日,账户余额:44.10 元。

三、银行账户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银行账户非公司主要银行账户,冻结金额为人民币407,263.53元,占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比例较低,暂时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及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0835 证券简称:长城动漫 公告编号:2020-027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及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城动漫”)近日获悉诉讼及诉讼进展事项。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诉讼事项

一)诉讼基本情况

公司与安徽省中安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原告	安徽省中安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等七被告
受理机构	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案件简述	安徽省中安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继受公司债权并与公司及相关各方签订《债务重组协议》等协议,因公司未按期支付相应款项,以至成诉。
诉讼请求	1、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债权总额未清偿部分共计201,329,590.86元、违约金45,178,342.01元;2、判令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被告六对上述第1项诉讼请求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判令原告对被告一、被告七出质的滁州长城100%股权变现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4、判令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律师代理费由各被告共同承担。

二)判决或裁决情况

上述案件已被法院受理,尚未开庭审理。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可能产生的影响

因相关诉讼事项尚未判决,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情况。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二、诉讼进展事项

公司于2019年4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仲裁的公告》(编号:2019-025),披露了公司与上海国金租赁有限公司的诉讼案件,公司于近期收到了《上海金融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19)75民初106号],判决结果如下:

一、被告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被告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上海国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租金94,050,000元,留购价款140元;

二、被告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被告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上海国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自2019年1月4日至2019年1月16日的迟延履行违约金65,910元以及自2019年1月17日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迟延履行违约金(以94,050,000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五计算);

三、被告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被告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上海国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律师费500,000元;

四、被告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对被告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被告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有限公司上述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所确定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被告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在履行清偿责任后,有权向被告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被告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有限公司追偿;

五、驳回浙江东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三、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除本次披露的诉讼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及诉讼进展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

因相关诉讼事项尚未判决,诉讼进展事项公司将委托律师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上诉,目前尚无法判定该等诉讼案件及诉讼进展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情况。公司将持续关注该等事项的进展,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民事起诉状》

2、《民事判决书》

特此公告。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0835 证券简称:长城动漫 公告编号:2020-028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长城动漫”)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编号:公司部关注函(2020)第57号]。

收到《关注函》后,公司高度重视,立即组织公司相关人员和中介机构对《关注函》提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查落实,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并于4月28日收到回函。截至目前,公司和相关中介机构已对《关注函》中相关问题完成了确认工作,公司对关注函内容进行了书面回复,现将相关问询及回复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年报编制工作进展和2019年主要经营业绩的回复

你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披露的《关于延期披露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公告》(以下简称“延期公告”)显示,你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披露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议案》,将原定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的经审计年度报告延至2020年6月24日披露。

(一)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截至目前,你公司除审计工作外的年报编制工作进展,包括但不限于非财务信息的编制进展等;

(二)请你公司根据本所《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做好2019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的要求,在4月30日前披露2019年主要经营业绩。

回复:

(一)公司正积极协调配合审计机构、资产评估机构开展审计、评估工作。目前审计机构已经基本完成母公司及部分子公司的审计工作,公司已组织证券部专门人员开展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文件非财务部分的编制工作。

公司将继续全力配合审计评估机构的工作,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按期披露公司经审计的年度报告。

(二)公司已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公司2019年主要经营业绩。

二、关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回复

你公司于2020年2月4日披露的《2019年度业绩预告》显示,你公司预计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3.5亿元至4.5亿元,2019年期末净资产约为负4亿元至负3亿元,而你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4.49亿元。若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利润或期末净资产确为负值,你公司股票将在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请你公司根据本所《通知》的要求,在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披露前每周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

回复:

公司已知晓,公司将根据行业发展趋势,通过不断开发新业务、拓展新渠道,全力推进主营业务创新与整合,努力改善公司经营状况。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恪尽义务,并依法依规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揭示相关风险。

三、关于商誉相关事项的回复

前述《2019年度业绩预告》显示,2019年度你公司游戏业务经营困难、业绩亏损,你公司将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确认商誉减值金额。请你公司结合截至目前年报工作进展,说明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名称及其2019年度的经营情况、商誉减值金额及主要原因、相关资产减值的计提是否充分恰当,2019年度业绩预告是否存在需要补充或更正的情形。

回复:

公司涉及商誉减值的共有四个资产组,其2019年度的经营情况及计划进行商誉减值计提情况如下:

涉及商誉的三家公司计划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其中:北京新娱兄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新娱),业务目前处于停滞状态;上海天两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天两),2019年度业务大幅下降,营业收入349万元,利润亏损559万元,公司业务严重萎缩;杭州宣诚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度全年几乎没有任何业务。这三个资产组极大可能经审计、资产评估全额计提商誉减值。

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长城)2019年营业收入856万元,利润亏损2980万元,目前公司已经聘请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将参照评审计估结果确认是否计提资产减值。

根据目前年审会计师在公司2019年年报审计工作的进展中发现的新问题,公司现对北京新娱和上海天两的情况补充如下:

1、上海天两经贸有限公司,年审会计师前期已分别向银行、客商发出往来函证,目前正在执行程序的询问、分析性等审计程序,相关的审计复核程序将于近日基本完成。根据会计师现场审计情况反馈,上海天两由于受国内经济环境下行压力及管理因素影响,存在着营业收入大幅下滑、客户流失严重、存货实际盘点与ERP记录及账面金额存在较大差异、应收账款余额及应付账款金额确认正确性等问题,可能被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对于年审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发现和反馈的情况,公司高度重视,已委派专人负责对接眼进处理,后续公司将不断强化对下属子公司的内审监督及管理控制,并积极、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北京新娱兄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年审会计师已获住所地物业准许进场展开审计工作。北京新娱所处游戏行业由于受国家宏观政策影响,部分游戏无法上线,代理和运营游戏数量同比减少且原游戏生命周期到期,经营十分困难;叠加新型冠状病毒疫情期间人员返岗受限以及住所地物业停电封门事件影响,前期出现员工大量流失、服务器停服等严重情况,自2019年末至2020年5月期间各项经营业务更是陷于完全停滞状态,未产生任何营业收入。2020年4月23日,北京新娱主要负责人陈元元先生在北京隔离期满后,已经开始协调办公场地转换并开展后续工作事宜。目前,公司正在积极筹划北京新娱的业务整合与重构工作。计划通过创新的泛娱乐IP商业模式,努力将北京新娱旗下“51wan.com”打造成5G移动互联网时代应用场景下以涵盖手游、H5游戏及网页游戏的“游戏+影视+旅游”的泛娱乐平台。后续如有重大事项进展,公司将积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综上,目前公司正就商誉相关事项全力配合审计机构、资产评估机构的审计评估工作。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会计师审计意见,谨慎客观的确认商誉减值金额,具体的减值金额以经年审会计师审计的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数据为准。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关于相关调查的回复

你公司于2019年11月7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的公告》显示,因你公司及相关个人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你公司及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实际控制人进行调查。你公司已于2019年11月5日收到相关《调查通知书》。请你公司积极配合相关调查且就重大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回复:

我公司对上述事项高度重视,将积极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我公司将继续加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法律法规的学习,并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相关规定,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水平,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提高合规意识,切实履行其信息披露义务。

五、关于年审会计师评估的回复

你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询函回复的公告》显示,截至回函日,你公司及多个控股子公司存在9起未清偿已逾期债务,上述逾期债务金额合计4.88亿元,占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重高达1440.80%。上述部分逾期贷款已被债权人提起诉讼,并导致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持有的12个银行账户(账户余额合计为39.49万元),你公司持有的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有限公司45.74%股权等资产被冻结。

请你公司结合上述逾期债务、诉讼事项以及资产冻结事项的最新进展,谨慎评估上述事项对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被冻结的银行账户是否为主要银行账户及判断依据,请你公司积极采取解决措施,并及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充分评估上述事项对你公司2019年财务报告及审计工作的影响。

回复:

1、关于上述逾期债务事项的最新进展

截至2020年4月30日,公司逾期债务最新情况如下表,最终金额以权利双方经和解、调解或法院判决确认的数额为准。

债权人	借款人	逾期金额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长城动漫	51,677,800.00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新娱	9,179,660.96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长城动漫	56,136,833.33
北京娱乐宝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长城动漫	11,871,594.00
安徽省中安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动漫	232,352,330.16
上海国金租赁有限公司	滁州长城	117,189,965.48
杭州交汇物资有限公司	长城动漫	34,604,964.99
华澳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潍坊分公司	滁州长城	25,800,935.05
浙江东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长城动漫	4,050,000.00
合计		542,864,083.96

2、关于上述诉讼事项的最新进展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子公司因上述债务逾期涉及的诉讼事项最新进展如下:

关于滁州长城与上海国金租赁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最新进展:上海金融法院进行了公开审理,公司于近期收到《上海金融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19)75民初106号]。判决情况如下:

一、被告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被告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上海国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租金94,050,000元,留购价款140元;

二、被告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被告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上海国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自2019年1月4日至2019年1月16日的迟延履行违约金65,910元以及自2019年1月17日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迟延履行违约金(以94,050,000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五计算);

三、被告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被告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上海国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律师费500,000元;

四、被告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对被告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被告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有限公司上述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所确定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被告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在履行清偿责任后,有权向被告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被告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有限公司追偿;

五、驳回上海国金租赁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关于公司与安徽省中安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最新进展:公司于近日收到案件相关法律文书。安徽省中安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继受公司债权并与公司及相关各方签订《债务重组协议》等协议,因公司未按期支付相应款项,以至成诉。

原告安徽省中安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诉讼请求为:1、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债权总额未清偿部分共计201,329,590.86元,违约金45,178,342.01元;2、判令被告二、被告三、被告四、被告五、被告六对上述第1项诉讼请求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判令原告对被告一、被告七出质的滁州长城100%股权变现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4、判令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律师代理费由各被告共同承担。

目前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公司与浙江东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最新进展:公司于2020年5月8日收到《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编号:(2019)浙0106民初1069号],判决情况如下:

一、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浙江东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借款本金3600000元,并支付利息157500元(暂计算至2019年10月15日,2019年10月16日起至借款还清之日止的利息,以未归还的借款本金为基数,按照年利率15%的标准另计至付款);

二、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对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赵锐勇在承担保证责任之后,有权向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追偿;

三、驳回浙江东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关于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9日公布的《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3、关于上述资产冻结事项的最新进展

截至2020年4月30日,公司因债务逾期涉及的银行账户冻结情况如下表,合计被冻结金额人民币407,263.53元。

冻结账户户名	冻结账户账号	被冻结金额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8571100101228340012	2.96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376673949111	83,599.62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693031269	3.77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7412210182300000104	1388.14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4402005019100021772	10.91
杭州宣诚科技有限公司	390959852663	844.16
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有限公司	20000367194266600000016	311,947.25
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有限公司	184220635800	9,422.62
滁州长城国际动漫旅游创意园有限公司	34001738608053017528	44.1
合计冻结金额		407,263.53

4、关于上述逾期债务、诉讼事项以及资产冻结事项的影响评估

目前,上述因相关逾期债务产生的诉讼及资产冻结事项部分尚未进行判决或尚在上诉期内、部分已判决但暂时未进入实际执行阶段,公司将委托律师根据实际情况积极协商和解、调解、应诉或决定是否上诉。上述冻结账户非公司主要银行账户,冻结金额为人民币407,263.53元,占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比重较小。

上述相关债务逾期产生的诉讼及资产冻结事项暂时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形成重大影响。但受债务逾期、诉讼及资产冻结的影响,公司融资能力降低。公司可能面临支付相关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等情况,将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

因上述债务逾期相关事项,可能对公司净资产及资产负债率产生影响,相关财务数据正在核算中,最终结果以经审计的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将继续通过努力增加主营业务收入、加快回收应收账款、不断压缩运营成本等方式,保证日常经营所需资金、提升公司的偿债能力。公司亦一直与各债权人保持积极沟通,申请减少或免除相应的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等费用。公司控股股东长城集团正积极与战略投资人洽谈推进股权合作,引进战略投资,保证公司稳定经营。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依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揭示相关风险。上述相关措施最终能否切实解决逾期债务问题尚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会计师回复:对于上述事项,目前我们已重点关注,正在实施或已实施部分审计程序,我们会充分评估该等事项对2019年财务报告的影响。

六、关于控制权的回复

前述《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询函回复的公告》显示,你公司控股股东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集团”)与怀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怀远集团”)、信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隆融资”)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拟由怀远集团主导,协同信隆租赁通过增资扩股或债务重组方式达到拥有长城集团51%股权。怀远集团、信隆租赁实际投入增资款或债务重组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如本次交易获得有关部门审批通过后,长城集团的实际控制人可能发生变更,从而导致你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请你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说明上述合作事项的最新进展,是否已计划对你公司进行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要求其书面回复。请你公司说明上述事项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是否进一步导致你公司控制权即将发生变更,并及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回复:

公司于4月27日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并于4月28日收到回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复:“怀远集团、信隆租赁拟通过增资扩股或债务重组方式与我公司进行战略合作,目前各方正在进行具体方案及相应时间安排的洽谈协商,计划通过委派第三方中介机构对长城集团进行尽职调查以后,各方达成最终细化方案并签署最终合作协议予以具体约定。因受到蔓延全国的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各方均存在延迟复工情况,上述事项仍在推进过程中,各方将极力推动上述合作事项落地,并严格按照相关证券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上述合作事项以外,我公司亦在多方位寻找具有投资实力的战略投资人,除了在我公司层面拓展不限于股权、债权、股债权结合等多种合作计划以外,亦不排除对旗下某个控股上市公司进行资产重组、股权出让等计划,目前正在多方接洽中,暂无明确的针对长城动漫进行资产重组等其他对长城动漫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及进展。后续若有相关进展,我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证券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书面回复,长城集团目前暂无明确的针对长城动漫进行资产重组等其他对长城动漫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及进展。鉴于上述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尚无法判断上市公司控制权是否将进一步发生变更的可能,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七、关于定期报告准备工作的进展情况的回复

你公司于2019年8月10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秘书休假的公告》显示,你公司董事会秘书欧阳梅竹因个人原因申请休假六个月,休假期间你公司董事长赵锐勇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截至目前,你公司董事会秘书休假期满但仍未能正常履职,且你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自2017年4月7日辞职后,证券事务代表岗位长期空缺。请你公司说明目前董事会秘书无法正常履职、证券事务代表岗位长期空缺的原因,以及对你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披露工作的影响,并说明你公司定期报告相关工作的人员安排以及截至目前你公司定期报告准备工作的进展情况。

回复:

公司董事会秘书前期因个人原因休假6个月,后因新冠病毒疫情影响申请继续休假,于近期向公司提出辞职,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目前,公司正在推进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聘任工作。在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公司十分重视信息披露工作的正常开展,积极配合审计机构开展审计工作,并已指派证券部专人负责相关批露文件及定期报告的编制工作,不会对公司2019年度报告披露工作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20-038】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现对上述公告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补充后的公告如下:

一、财务资助情况概述

公司向内蒙古托克托翼翔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翼翔投资公司”)提供人民币借款7,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柒佰万元整)建设自托克托联合水务有限公司起至公司子公司内蒙古金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河环保公司”)的浓盐水输送管道及工业园区至金河环保公司的生活污水输送管道。该建设项目建成后不仅可以解决金河环保公司中水零排放项目的配套输入管道问题,增加金河环保公司的污水处理量,且有利于公司自身的污水排放和顺利处理。公司与翼翔投资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不属于对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内蒙古托克托翼翔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年2月8日
注册地址:内蒙古托克托工业园区(原管委会办公楼)
注册资本: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曹晓东
控股股东:托克托县国资委
主要经营范围:工业园区基础设施的维护与管理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主要财务指标情况: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资产1,058.33万元,总负债604.92万元,净资产453.41万元,营业收入310万元,净利润-6.58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与翼翔投资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借款金额:人民币7,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柒佰万元整);

2、借款用途:本借款专项用于输送管道建设工程,不得挪作他用;

3、借款期限:从翼翔投资公司实际用款之日(以实际到位日计算)起一年,自借款到达翼翔投资公司账户起算;

4、借款利息:因本借款资金专项用于实施输送管道工程,该工程顺利完成对公司及子公司非常有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金河环保公司对该管道输水有优先使用权的前提下,公司对该笔借款不收取利息;如未能确保公司及子公司的优先使用权,公司有权要求翼翔投资公司按照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4.35%的利率支付利息;

5、借款期限届满后,翼翔投资公司应自行将借款归还公司;

6、本协议事项在各方签字后成立,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四、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资金专项用于实施输送管道工程,为了满足后续金河环保公司污水处理业务的顺畅发展及公司自身的污水排放和顺利处理。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较小,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42%,风险整体可控。该次对外资助事项无被资助对象及其他第三方提供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资金专项用于实施输送管道工程,该建设项目建成后不仅可以解决金河环保公司中水零排放项目的配套输入管道问题,增加金河环保公司的污水处理量,且有利于公司自身的污水排放和顺利处理。翼翔投资公司资信状况良好,经营正常,具备偿债能力。该次对外资助事项无被资助对象及其他第三方提供担保。公司与翼翔投资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不属于对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整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资金专项用于实施输送管道工程,为了满足后续金河环保公司污水处理业务的顺畅发展及公司自身的污水排放和顺利处理的需要。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较小,本次对外财务资助事项风险整体可控。

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该事项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七、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为0元。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20-039】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由于工作人员失误,公告中相关信息存在错误,现对相关信息更正如下:

更正前:

姚民仆先生:1951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正大集团农牧食品企业(中国)资深副董事长,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畜牧业协会名誉副会长,中国畜牧业协会猪业分会名誉会长、全国有机农业产业联盟副理事长,清华大学中国农村研究院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人民大学农村发展学院客座教授,北京理工大学客座教授。历任南通正大有限公司执行副总经理,北京大发正大有限公司总经理,正大集团农牧企业中国区助理副总裁,正大集团农牧企业(中国)副总裁、资深副总裁、总裁、副董事长。

更正后:

姚民仆先生:1951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清华大学中国农村研究院学术委员会委员,生物饲料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首席战略官,清华大学互联网产业研究院食品安全研究中心专家委员会主任,北京理工大学化工与环境学院兼职教授,北京兴东方科技有限公司外部独立董事,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畜牧饲料产业研究中心首席战略官。历任南通正大有限公司执行副总经理,北京大发正大有限公司总经理,正大集团农牧企业中国区助理副总裁,正大集团农牧企业中国区副总裁、资深副总裁、总裁、副董事长,正大集团农牧食品企业中国区资深副董事长,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畜牧业协会名誉副会长,中国人民大学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兼职教授,北京理工大学微生物环境资源过程控制校企联合实验室专家组主任委员。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所涉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对上述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20-040】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0年5月11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35,289,65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5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O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2.25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5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5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5月20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5月21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0年5月2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0年5月2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755	内蒙古金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2	00*****228	路漫漫
3	01*****127	路牡丹
4	08*****825	呼和浩特昌福兴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0年5月12日至登记日:2020年5月20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84号鼎盛华世纪广场写字楼22层
咨询联系人:高婷
咨询电话:0471-3291630
传真电话:0471-3291625

六、备查文件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0-056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非控股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